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暨 B、C 型肝炎篩檢 工具包



出版日期：112 年 8 月

出版單位：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審訂專家：

112 年度臺北市慢性病醫事機構量能提升成健工具包專家群

編輯小組：台灣社區醫院協會

目錄

一、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機構申請	1
(一)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機構資格	1
(二) 醫事機構申請方式及文件	1
二、 執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資格、項目內容及申報	2
(一) 服務對象之資格查詢	2
(二)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暨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	7
(三)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暨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項目	7
(四) 健保卡登錄、檢驗代碼及就醫序號作業說明	8
(五) 檢查紀錄結果表單填寫及保存	9
(六) 費用申請及結果上傳	11
三、 B、C 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轉介流程及治療	12
(一) B、C 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轉介流程	12
(二) C 型肝炎病毒 reflex testing 費用申報方式	12
(三)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計畫申請	12
(四)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計畫執行說明	13
四、 附錄及資料索引	14
五、 謝誌及編輯群介紹	22

附錄 1 「成人預防保健」VPN登錄作業使用者手冊

附錄 2 「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及附表七

附錄 3 「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問答集

附錄 4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擴大肝炎篩檢作業說明使用手冊

附錄 5 擴大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問答集

附錄 6 HCV REFLEX TESTING 申報方式

附錄 7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專區

附錄 8 台灣消化系醫學會衛教專區

【註】：本工具包編製於 112 年 8 月，如相關主管機關有關規定已更新，請參照其最新發布為準。

一、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機構申請

(一)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機構資格



- 需為全民健保特約醫事機構。
- 具成健資格專科醫師：需有家庭醫學科、內科專科醫師或通過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教育訓練之其他科別專科醫師。

※註：自 113 年 3 月 5 日開放成健醫師線上基礎課程考試，預計 114 年 1 月 1 日開放繼續教育訓練課程



- 成健資格證書每 3 年展延 1 次。

(二) 醫事機構申請方式及文件

- 紙本：請前往健保署網站(連結 <https://reurl.cc/Q48m8q>)，
→ 醫事機構特約申請表件 → 依機構所屬類別下載表單
(全民健康保險特約診所申請書表、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申請書表)，申請辦理業務請勾選☑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 線上：登入「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醫務行政→特約機構作業→服務項目→「E-成人預防保健」申請。
- 申請所需文件：
 - 家庭醫學科或內科專科醫師證書，其他科別專科醫師需再附受訓合格證明。
 - 3 年內通過檢驗項目能力試驗的證明文件：

	出具單位
國內	台灣醫事檢驗學會或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或相當等級之單位
國外	美國病理學會(CAP)或相當等級之單位

機構資格等，請參考本文件
附錄 2 之附表七之一



二、執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資格、項目內容及申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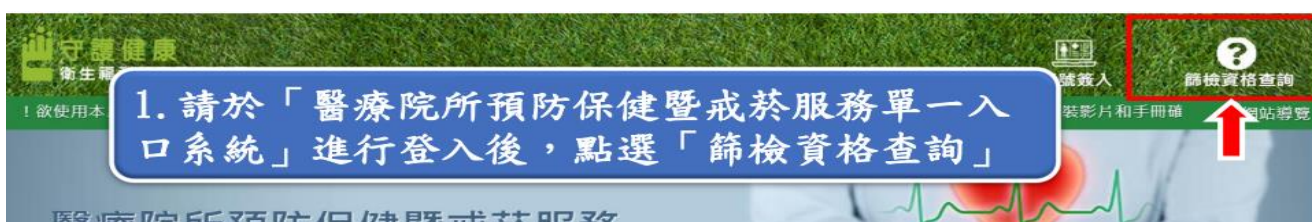
(一) 服務對象之資格查詢

- 為避免重複提供服務造成費用核扣而影響執行機構的權益，**提供服務前請務必查詢服務對象是否符合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之補助資格**，再執行檢查等服務。
- 查詢方式：除口頭詢問，應透過下列途徑讀取民眾健保卡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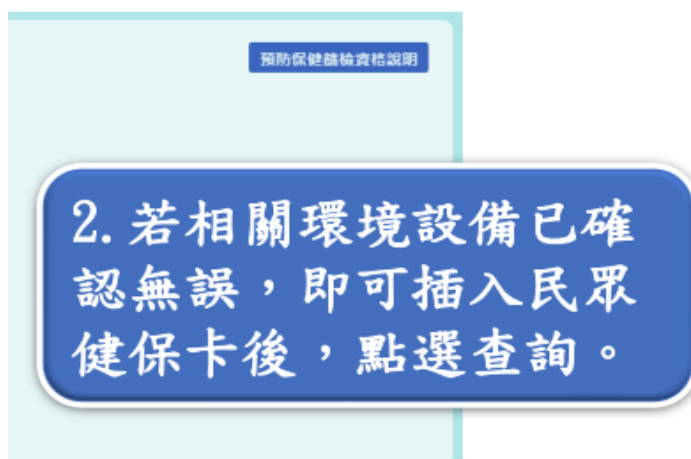
方案一：使用醫療院所預防保健暨戒菸服務整合系統 (簡稱單一入口網)，網址：<https://pportal.hpa.gov.tw>



- (1) 元件安裝請參考「單一入口共用元件安裝指引手冊 v3.0.pdf」可在上述網站下載專區下載，並申請帳號密碼。
- (2) 備妥讀卡機後，登入系統篩檢資格查詢並**插入欲查詢篩檢資格之健保卡後，按【查詢】按鈕**，即可查詢篩檢資格。



醫事機構：
帳號：
資格查詢：**查詢** 清除畫面
個案姓名：
身分證字號：
生日：
年齡：
健保卡預防保健紀錄



- (3) 查詢結果說明：**民眾「符合該項篩檢以○表示」、「不符合或已經做過該項篩檢資格以X表示」。**
- (4) 登記到國民健康署系統：**若民眾符合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且願意當次受檢，請點選「登記到國民健康署系統」按鈕，會跳轉至登記頁面，確認登記。**

篩檢項目	口腔黏膜篩檢	成人健檢	B、C肝檢查
篩檢年齡	>30歲	>40歲	45-79歲 40-79歲(原)
是否符合 健保卡紀錄	✗	○	○
功能			登記到國民健康署系統

(5) 取消登記：

若民眾欲反悔，可於**當天**取消登記(僅限登記院所操作)，置入民眾健保卡，開啟篩檢資格查詢網頁，點選「取消登記」按鈕，會自國民健康署系統取消登記，**本功能僅取消民眾在國民健康署的篩檢紀錄，院所原健保卡退掛作業亦應詳實操作。**

篩檢項目	口腔黏膜篩檢	成人健檢	B、C肝檢查	BC肝篩檢個案取消登記	
篩檢年齡	>30歲	>40歲	45-79歲 40-79歲(原)	個案姓名	甄美麗
是否符合 健保卡紀錄	?	○	△	身分證字號	A111111111
功能				生日	610101
				年齡	49
				登記時間	20200917
				*本項功能僅取消民眾在國民健康署的篩檢登記紀錄，健保卡上登記仍需進行退掛。	
				取消登記	關閉

(6) 醫療院所預防保健暨戒菸服務整合系統(簡稱單一入口網)之管理者操作手冊、使用者操作手冊、問答集，請參閱 <https://reurl.cc/0E32MK>



方案二：使用簡易查詢程式(API)進行查詢與登記

簡易查詢程式(API)使用說明：<https://reurl.cc/Oqj2jX>



- (1) 簡易查詢程式提供醫療院所搭配讀卡機，讀取民眾的健保卡，連線至健康署進行民眾篩檢資格的查詢。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及成健B、C型肝炎篩檢查詢測試程式(2021/02/01)

讀卡機及卡片資料：

醫療院所代號：

安全模組卡號：

民眾健保卡號：

民眾身分證號：

民眾出生年月：

訊 息：

查詢

開啟國健署網站

開啟 API 網站

國民健康署目前提供民國55年次或以後出生且滿45歲及年滿40至60歲具原住民身分的民眾，搭配成人預防保健終身可接受1次B、C型肝炎篩檢服務。為配合國家消除C肝政策，經諮詢專家意見，自109年9月28日起擴大45歲至79歲民眾，可接受終身一次的B、C型肝炎篩檢服務，以早期發現、提供適當治療，避免演變為慢性肝病及肝硬化。

4 使用 [csHIS.dll] 讀取預防保健服務紀錄

(方案一).使用 [HPACS.dll] 讀取預防保健服務紀錄

(方案二).使用 [HPACSHIS.dll] 讀取預防保健服務紀錄

(方案三).使用 [HPACSAPI.dll] 有對話框，讀取BC肝篩檢資格

(方案四).使用 [HPACSAPI.dll] 無對話框，讀取BC肝篩檢資格

(方案三).使用 [HPACSAPI.dll] 有對話框，讀取成健篩檢資格

(方案四).使用 [HPACSAPI.dll] 無對話框，讀取成健篩檢資格

5 BC肝篩檢個案登記

6 取消BC肝篩檢個案登記

本機 API 版本

最新版 API 版本

清除

預防保健服務紀錄：

7

(2) 查詢結果說明：

A. 符合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與B、C型肝炎篩檢資格：

可按下「BC 肝篩檢個案登記」完成對民眾進行篩檢的登記動作，惟健保卡寫卡等健保規範之相關作業亦必須完成。

國民健康署目前提供民國55年次或以後出生且滿45歲及年滿40至60歲具原住民身分的民眾，搭配成人預防保健終身可接受1次B、C型肝炎篩檢服務。為配合國家消除C肝政策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21/02/01) HPACSAPI

該民眾符合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資格，符合BC型肝炎篩檢資格，請至本署單一入口系統進行篩檢登記

開本署單一入口系統 關閉

NO	ITEM	YYYYMMDD	HOSPID	CODE
1	00	10201013	3	21
2	01	10201023	3	22

B. 符合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不符合B、C型肝炎篩檢資格：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21/02/01) HPACSAPI

該民眾符合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資格，B C型肝炎篩檢年齡不符

開本署單一入口系統 關閉

C. 已做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符合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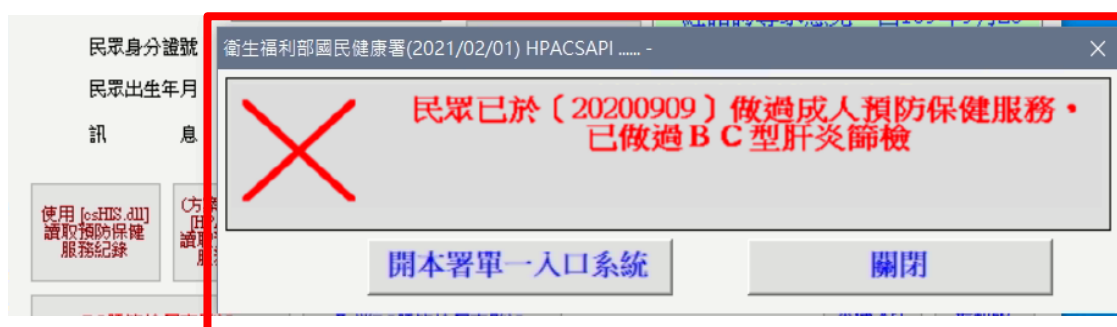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21/02/01) HPACSAPI

民眾已於(20200909)做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符合BC型肝炎篩檢資格，請至本署系統進行篩檢登記

開本署單一入口系統 關閉

D. 已做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也已做過 B、C 型肝炎篩檢：

若需要取消登記亦可按下「取消 B C 肝篩檢個案登記」進行取消登記。惟限制同一天同院所，如健保的退掛規範。



(3) 查詢系統諮詢窗口 (週一到週五上班期間09:00-18:00) :

健促專案團隊電話(02)2559-1855

周小姐(02)2559-1971 分機 5

張先生(02)2559-1971 分機 4

Email : hpa.pportal@gmail.com

(二)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暨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

項目	篩檢資格
成人預防 保健服務	✓ 35 歲以上且罹患小兒麻痺，每年補助 1 次
	✓ 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每 3 年補助 1 次
	✓ 55 歲以上未滿 65 歲之原住民，每年補助 1 次
	✓ 65 歲以上每年補助 1 次
B、C 型 肝炎篩檢	✓ 45 歲至 79 歲民眾終身補助 1 次
	✓ 40 歲至 79 歲原住民終身補助 1 次

(三)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暨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項目

	服務項目
成人預防 保健服務	第1階段 ① 受檢者應先填寫「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結果表單」之基本資料、個人及家族疾病史、長期服藥、健康行為及憂鬱檢測 ② 生化檢查： 飯前血糖、總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AST(GOT)、ALT(GPT)、肌酸酐 ③ 尿液檢查：蛋白質 ④ 腎絲球過濾率計算 ⑤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計算
	第2階段 ① 第1階段之檢驗結果判讀與建議 ② 身體檢查： 身高、體重、血壓、脈搏、腰圍、身體質量指數、視力檢查、耳鼻喉及口腔檢查、頸部檢查、胸部檢查、心臟聽診、呼吸聽診、腹部檢查、四肢檢查 ③ 健康諮詢： 戒菸、節酒、戒檳榔、規律運動、維持正常體重、健康飲食、事故傷害預防、口腔保健
B、C 型 肝炎篩檢	✓ B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 ✓ C型肝炎抗體(Anti-HCV)

註 1：B、C 型肝炎篩檢可單獨提供檢查(無須併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採酵素免疫分析法 (enzyme-link immunosorbent assay，ELISA) 或同等級以上的方法。

註 2：當篩檢對象至院所接受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若其 C 型肝炎篩檢為陽性，則保險對象無須回診，院所逕執行 C 型肝炎-核糖核酸類定量擴增試驗。

(四) 健保卡登錄、檢驗代碼及就醫序號作業說明

項目	健保卡登錄、檢驗代碼及就醫序號等說明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醫類別請填「AC：預防保健」✓ 就診日期時間：由讀卡機提供✓ 保健服務項目註記「02：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檢查項目代碼：依不同補助對象對應之代碼填(21 至 28)✓ 醫令類別請填「3：診療」
B、C 型肝炎篩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項目代碼：<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併同成人預防保健第一階段提供 B、C 肝炎檢查時，依不同補助對象填列(21、22、25、27)②單獨提供 B、C 型肝炎檢查時請填「29」✓ 醫令代碼：請填「L1001C」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對象、醫令代碼、就醫序號等，請參考本文件附錄 2 之附表七之二



(五) 檢查紀錄結果表單填寫及保存

● 符合篩檢資格者：

應詳實填寫「**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結果表單**」各項資料並將檢查結果登錄上傳至健保署 VPN(如附錄 2 之附表七之四)。

項目	病歷及相關表單作業重點提醒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單基本資料需完整填寫，另，原住民須出示戶口名簿驗證後於病歷上登載「原住民」身分備查✓ 民眾於「本人同意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第 1 階段、第 2 階段欄位，二處皆需有簽名或蓋章(手印)✓ 依預防保健注意事項規範，檢驗報告需有醫檢師核章✓ 機構名稱及醫師簽名完整並留存表單於病歷備查
B、C 型肝炎篩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只需填寫△欄位(基本資料及 BC 型肝炎檢查結果)✓ 民眾僅第一階段需簽名或蓋章(手印)✓ 依預防保健注意事項規範，檢驗報告需有醫檢師核章✓ 機構名稱及醫師簽名完整並留存表單於病歷備查

補充：

醫事服務機構若以電子文件方式製作及貯存之病歷，依據「醫療機構電子病歷製作及管理辦法」第 2 條，得免以紙本方式保存；唯，依前開辦法第 13 條，本法(醫療法)第七十條第一項所定病歷保存期間內，電子病歷之存取、增刪、查閱、複製與其他相關事項，及其執行人員、時間與內容，應保存完整紀錄。

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結果表單

“△”第一階段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階段日期： 年 月 日

(加註“△”為提供B、C型肝炎檢查必填欄位)

- ◎ 如果您年齡為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最近三年是否曾接受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否 是，請簽名或蓋章（手印）：
- ◎ 如果您是三十五歲以上小兒麻痺患者、五十五歲以上原住民或六十五歲以上者，今年是否曾接受過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否 是，請簽名或蓋章（手印）：
- ◎ “△”如果您是三十五歲至七十九歲，或您是四十歲至七十九歲原住民，您是否曾於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時接受過B、C型肝炎檢查？
 否 是，請簽名或蓋章（手印）： （勾選「否」者，本次可做B、C型肝炎檢查）
- ◎ “△”除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外，您是否曾接受過B、C型肝炎檢查？ 否 是

※請注意：

- ◎ 若受檢民眾同時符合執行下列預防保健服務者，請提供服務或轉介民眾至適當院所執行。

篩檢項目	檢查對象及時程	此次是否要檢查
●子宮頸抹片檢查：	三十歲以上婦女每年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乳房攝影檢查：	四十五歲以上至未滿七十歲之婦女及四十歲以上至未滿四十五歲且其母親、女兒、姊妹、祖母或外祖母曾患有乳癌之婦女，每二年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口腔黏膜檢查：	三十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者，每二年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糞便潛血檢查：	五十歲以上至未滿七十五歲者，每二年一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補助時程為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補助一次；三十五歲以上小兒麻痺患者、五十五歲以上原住民或六十五歲以上者，每年補助一次。

- ◎ “△”本人同意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請簽名或蓋章（手印）：（第一階） （第二階）
 （相關資料將作為衛生單位政策評估及查詢或個案追蹤健康管理使用）

檢 查 結 果 與 建 議	身體檢查部分： 血 壓：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飯前血糖：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血脂肪：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腎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肝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代謝症候群：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有；建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型態改善，並定期__個月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代謝症候群定義：腰圍、血壓、空腹血糖、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其中三項或超過三項異常）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C 型肝炎抗體：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進一步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治療 咳嗽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有；建議轉診進一步評估是否可能為結核病 憂鬱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一點皆答「不」 <input type="checkbox"/> 一點任一題答「是」；建議轉介至相關單位接受進一步服務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名稱及代號（蓋章）	“△”檢查醫師簽名（蓋章）

※服務對象如為特約醫事檢驗機構依雙軌作業方式提供第一階段檢驗檢查服務者，其自行選定第二階段服務的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名稱：_____ 地址：_____

(六) 費用申請及結果上傳

● 補助金額：

項目	金額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520 元 (第 1 階段 300 元、第 2 階段 220 元)
B、C 型肝炎篩檢	370 元(113 年 1 月 1 日起)

● 費用申報：

應自提供預防保健服務日之次月 1 日起 1 個月內，向健保署申報費用，未依限申報者得於屆期日起 5 個月內補行申報，如仍未申報，將不予核付費用。

● 結果上傳：

檢查結果應於服務日之次月 1 日起 60 日內上傳至健康署指定系統 (VPN)。

● 承上，健康署指定之檢查結果登錄上傳系統

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資訊網服務 VPN」

<https://medvpn.nhi.gov.tw>



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
結果表單資料電子檔申報格式，
請參考本文件附錄 2 之附表七之六



三、B、C 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轉介流程及治療

(一) B、C 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轉介流程

檢查結果	判讀	項目
HBsAg(+)	陽性	應找專科醫師檢查 ● 如有肝硬化者，建議每 3 個月至 6 個月抽血檢查肝功能及 α 胎兒蛋白，並依醫囑接受超音波檢查 ● 如無肝硬化者，每 6 個月至 12 個月抽血檢查肝功能及 α 胎兒蛋白，並依醫囑接受超音波檢查
Anti-HCV(+)	陽性	進行或轉介提供 C 型肝炎病毒(HCV RNR)檢測

(二) C 型肝炎病毒 reflex testing 費用申報方式

- 健保署為減少接受成人預防保健 C 型肝炎抗體篩檢陽性民眾之就醫次數，當保險對象至院所接受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若其 C 型肝炎篩檢陽性，則保險對象無須回診，院所逕執行 C 型肝炎-核糖核酸類定量擴增試驗。
- 申報方式：
若成人預防保健 C 型肝炎篩檢陽性，俟院所執行完成 C 型肝炎-核糖核酸類定量擴增試驗後，合併成人預防保健第一階段申報：
L1001C—成人預防保健第一階段（含 C 型肝炎篩檢）
12185C—C 型肝炎-核糖核酸類定量擴增試驗
- 檢驗報告上傳獎勵：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BC 肝抗體(L1001C)、C 肝病毒量(12185C)檢驗結果上傳各補助 100 元。

(三)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計畫申請

- 醫事機構申請資格：全民健保特約醫事機構。
- 醫師資格：不限專科皆可參加。

● **申請方式**：書面或線上，機構可擇一辦理：

- **書面**：向**所轄分區業務組**，提交「**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申請書及醫師資料表**」申請。
- **線上**：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醫務行政→特約機構作業→試辦計畫→申請 78-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填寫申請資料及上傳申請書及醫師資料表。(連結 <https://reurl.cc/AdNmgp>)
- **肝臟病理組織檢查**，得依**代檢**相關規定辦理。



註：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申請書(110.10.22起適用)，詳本文件**附錄 6**

(四) 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計畫執行說明

- 通過申請，**健保署將根據健保總額專款額度分配給付名額**供院所執行收案辦理。
- **收案對象**：HCV RNA 為陽性。
- **收案辦理**：
 - 經醫師評估符合收案條件，機構經由健保署的 VPN 上傳個案資料至「C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個案登錄系統。
 - **保險對象就醫後 24 小時內**，機構必須將個案的就醫紀錄上傳至前開系統備查，並於處方日期的 7 日內**取得「登錄完成號碼」**。
 - 個案接受治療後，機構必須依時序登錄個案後續追蹤之病毒量(**療程結束時及療程結束後第 12 週**)及相關檢驗結果(**使用後第 4 週、療程結束時及療程結束後第 12 週**)，並於**完成登錄療程結束後第 12 週之病毒量及相關檢驗結果時通報「結案」**。
 - 個案開始治療之**初始 8 週**，宜每次處方**2 週藥量**，並觀察病患用藥反應。
 - 開始療程之**第一次用藥前及每次回診用藥前**，應有完整之藥品交互作用評估。
 - **每位個案至多給付二個療程為限**，並須符合藥品給付規定，除非有特殊情況，每次療程僅能選用一種治療組合。
 - 接受治療之個案，應在同一家醫事服務機構之照護下完成療程，且除非有特殊情況，否則個案應由同一位醫師照護。
 - **相關規範務請於收案之初即對個案清楚說明，並取得其同意**。

-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個案登錄系統網址
<https://medvpn.nhi.gov.tw/iwpe0000/IWPE0000S01.aspx>
 (註：請院所登入健保署 VPN 後，依系統名稱搜尋查找)

四、附錄及資料索引

參考資料	頁數
附錄 1	
「成人預防保健」VPN登錄作業使用者手冊(108.12.06)	23
附錄 2	
「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及其附表七 (111.03.08 修正發布，111.07.01 生效，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健康署已於 112 年 7 月 26 日修正發布，113 年 1 月 1 日生效)	32
附表七之一執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資格及執行人員資格	34
附表七之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對象、時程、服務內容及補助金額	36
附表七之三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對象資格查核、表單填寫與保存	40
附表七之四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結果表單	41
附表七之五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雙軌作業方式聲明書	43
附表七之六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結果表單資料電子檔申報格式	44
附錄 3	
「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問答集 (111.04.06 修訂，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一般性問題(13 題)	47
Q1 如有各項預防保健服務之疑義，諮詢窗口為何？	49
Q2 是否可以同時辦理不同預防保健服務項目？	49
Q3 請問提供勞工健檢時，可一併提供癌症篩檢嗎？	49
Q4 提供各項預防保健服務之前，如何查核服務對象資格？	50
Q5 提供預防保健服務時，是否可以請領診察費用？	50

參考資料	頁數
Q6 注意事項第 8 點提到，「醫事服務機構已依其他法令向政府機關申報相同項目之費用者，不得重複申報預防保健服務費用」。請舉例說明。	51
Q7 如何索取各項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紀錄表單？	51
Q8 若以電子文件方式製作及貯存各項預防保健服務規定之文件(如病歷、檢查紀錄表單等)，是否還需要以紙本方式保存？	51
Q9 收到預防保健服務檢查結果補正通知，該如何補正資料？	52
Q10 對於預防保健服務費用被核扣有疑義，如何進行申復？	52
Q11 注意事項第 10 點，醫事服務機構應將檢查結果通知服務對象，是指書面通知或電話通知？	55
Q12 如服務對象檢查結果為需追蹤確診之疑似陽性個案或治療之病症，需轉介至適當醫療機構進行確診或治療。前述適當醫療機構為何？	55
Q13 醫事服務機構使用的系統為因應預防保健注意事項須做相關程式修改，合作廠商是否能向醫事服務機構收費？	55
成人預防保健常見問題(9 題)	
Q1 依據 109 年 9 月 24 日衛授國字第 1090600862 號函，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年齡及相關申報方式自 109 年 9 月 28 日起調整，如醫事服務機構有任何疑義，可於何處查詢相關規定及說明？	56
Q2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計算說明？	56
Q3 為何須計算腎絲球過濾率 (EGFR) 及其計算說明？	56
Q4 檢查結果判讀及針對檢查結果提出後續建議等部分，是否有標準或流程可以參考？	57
Q5 有關「是否出現咳嗽超過 2 週的情形」該如何定義？	57
Q6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將癌症篩一併納入，若醫療院所不符合癌症篩檢之執行資格時該如何處理？會不會影響費用申報？	57
Q7 辦理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醫師資格？100 年 5 月 13 日前已在辦理之醫師需要另外接受訓練嗎？	57
Q8 為何公、私立長期照護機構、安養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護理之家等機構之糖尿病、中風及心臟病之個案不能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58

參考資料	頁數
------	----

Q9 有關「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規定「特約醫事服務機構辦理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如服務對象已領取慢性處方箋，並配合定期檢查及常規治療，其檢查項目已有血壓、血糖、血膽固醇及三酸甘油酯 4 項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相同之檢查項目者，不提供服務。但經醫師專業判斷，服務對象仍需接受服務者，不在此限。」補充說明。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憂鬱症篩檢結果判讀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59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血壓測量結果判讀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0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空腹血糖檢驗結果判讀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1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血脂檢驗結果判讀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2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慢性腎臟病檢查結果判讀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3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篩檢結果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5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GOT、GPT 篩檢結果與後續相關服務建議流程	66

附錄 4

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擴大肝炎篩檢作業說明使用手冊
(110 年 2 月版本 V1.1，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肆、篩檢資格查詢及 B、C 型肝炎篩檢登記說明	69
一、各方案作業方式與流程說明	70
方案一：使用單一入口網站進行查詢與登記	70
方案二：使用本署提供的簡易查詢程式(API)進行查詢與登記	77
方案三：由 HIS 系統整合相關功能，利用 API 進行查詢與登記	84
二、API 功能說明	85
伍、結果檔上傳	91

附錄 5

擴大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問答集
(4 版 111.03 修訂，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一、篩檢政策與篩檢資格(8 題)

參考資料	頁數
Q1 自 109 年 9 月 28 日起，擴大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以下簡稱成健 B、C 肝檢查)，可篩檢年齡為何？	95
Q2 如符合擴大成健 B、C 肝檢查年齡，但今年做成健的時候沒有做 B、C 肝檢查，以前也從未做過，是否還可做成健 B、C 肝檢查嗎？	95
Q3 民國 55 年次(含)以後且滿 45 歲民眾，之前已做過成健 B、C 肝檢查，109 年 9 月 28 日以後還能再做一次檢查？	95
Q4 民眾同時符合成健和 B、C 肝檢查資格，可以只提供 B、C 肝檢查嗎？	95
Q5 如何確認民眾是否符合檢查資格？	95
Q6 民眾已用健保做過 BC 肝炎篩檢服務，或是參與健保署 B、C 肝炎相關計畫，還能再利用成人預防保健之 B、C 肝篩檢服務？	96
Q7 國民健康署網站 8 月 21 日有公告注意事項，和 9 月 28 日之 BC 肝擴大篩檢政策，哪一個才對？	96
Q8 自 111 年 3 月 1 日調整，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醫師資格為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之專科醫師都可提供服務，不限家醫科及內科專科別，所指專科別醫師？ 前述所稱專科醫師，還是需要經過成健服務醫師訓練？	96
二、申報及健保卡相關問題(10 題)	
Q1 成健併 BC 肝檢查一起做時，要寫 2 次健保卡？	96
Q2 併做成健及 BC 肝之健保卡如何寫卡？	96
Q3 如同一天同時提供成健及 B、C 肝檢查服務時，如何申報費用，分成 2 個 A3 案件申報，還是 1 個 A3 案件申報？	97
Q4 B、C 肝檢查可以單獨做？健保卡就醫序號為？	98
Q5 原成健 B、C 肝篩檢服務申報醫令代碼「21+L1001C」、 「25+L1001C」、 「27+L1001C」，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起暫停使用是指？	98
Q6 何謂不提供雙軌作業？如檢驗所代檢能申報費用？	98
Q7 醫療院所交付檢驗所代檢時，如何申報費用？	99
Q8 自 109 年 9 月 28 日起，擴大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檢查，年齡為 40-54 歲原住民如何申報？	99

參考資料	頁數
Q9 單獨做 BC 肝檢查結果檔資料之上傳，是否可上傳至健保署 VPN(無論單筆建檔或批次匯入)？	99
Q10 如同一天提供成健第 1 階段服務及 B、C 肝檢查時，檢查結果是否要等第 2 階結束後才上傳？	99
三、查詢系統相關問題(13 題)	
Q1 目前已在用單一入口系統，還要再另外下載安裝成健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系統？	99
Q2 之前已申請單一入口系統婦幼、戒菸、癌症系統帳號，是否就可查成健及 BC 肝篩檢資格？	100
Q3 「成人預防保健及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 API 」說明及相關下載資訊網址連結無法登入？	100
Q5 「醫療院所預防保健服務系統」單一入口網已有申請帳號，但點其成健篩檢資格查詢鈕沒反應是？	100
Q6 「成人預防保健及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 API 」查詢有申報時間落差，民眾單獨執行 BC 肝，如何由健保卡註記判斷是否已做過？	100
Q7 近期已做過 BC 肝之個案，利用成人預防保健及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 API 查詢資格仍顯示“ O” ，符合做 BC 肝?如何避免申報時間落差，致重複篩檢？	100
Q8 已安裝「成人預防保健及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 API 」之獨立查詢程式，但插健保卡查詢卻出現服務狀態異常，無法查詢？	101
Q9 利用成健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查詢 API，顯示請至國健署系統進行篩檢登記是指？	101
Q10 如果無法使用國健署單一入口網進行登記時怎麼辦？	101
Q11 9/28 擴大篩檢服務之後有查詢，但未進行篩檢登記應如何處理？	102
Q12 已使用成健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簡易查詢程式，是否還需要至單一入口網進行登記？	102
Q13 國健署 110 年 4 月 23 日國健慢病字第 1100600403 號函，所提供之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篩檢資格批次查詢功能手冊用途為何？如何申請？	102

參考資料	頁數
Q13-1 每個醫療院所都需要申請批次查詢功能嗎？	103
Q13-2 批次查詢作業有時間限制嗎？	103
Q13-3 進行批次查詢作業，需事先取得民眾同意書？	104
Q13-4 進行批次查詢作業，有相關資安規定？	104
Q13-5 申請批次查詢權限時是否需檢附「成健 B、C 型肝炎篩檢系統批次查詢作業資訊安全查檢表」？如何填寫？	104
四、其他(8 題)	
Q1 檢查單要以 9/28 公告為主，還是國健署網站放置 8/21 修正發布之注意事項成健附表為主？舊有檢查單還很多，可用完在印新？可自行修改表單內容？	105
Q2 成健併 BC 肝檢查一起做時，表單要填 2 份？	105
Q3 單獨做 B、C 肝檢查時，可將檢查紀錄結果表單標記“△”必填欄位，可獨立一份表單出來給民眾填寫？或將檢查紀錄結果表單可修改成符合自己醫療院所的形式嗎？	105
Q4 單獨做 B、C 肝檢查之檢查紀錄結果表單“△”必填欄位，本人同意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簽名 1、2 階都要簽？	105
Q5 醫事服務機構申請辦理預防保健社區巡迴服務，是否可以單做 B、C 肝檢查或單做成健？	105
Q6 這次 B、C 肝擴大篩檢，僅提供 1 階費用，檢查報告需通知民眾？	105
Q7 如何索取相關附件？	106
Q8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健保醫字第 1100034039 號函釋，「 HCV REFLEX TESTING 申報方式 」，自費用年月 110 年 10 月起生效， 是否都需要配合辦理？	106
附錄 6	107
HCV reflex testing 申報方式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附錄 7	109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專區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參考資料	頁數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申請書(110.10.22 適用)	109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112/02/01 修訂)	111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藥品給付規定(110.10.22 更新)	120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健保給付執行計畫問答集(107/08/15)	125
Q1 為什麼要將治療 C 型肝炎之全口服新藥納入健保給付？	125
Q2 為什麼 106 年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限制治療人數只能 8,000 人？	125
Q3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第一階段生效時間及開放使用的條件為何？	126
Q4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第二階段生效時間及開放使用的條件為何？	126
Q5 現階段可使用的藥品有哪些？治療療程及適用之病人為何？	126
Q6 為什麼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第一階段必須限制為 interferon 加 ribavirin 治療失敗者且肝纖維化大於或等於 F3 的人優先使用？	126
Q7 為什麼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第二階段仍不能用於治療病毒基因型第二型的病人？	127
Q8 先前曾以 interferon 加 ribavirin 治療失敗的定義？	127
Q9 肝纖維化大於或等於 F3 的定義？	127
Q10 肝纖維化程度以 Ishak' s scoring system 分級所對應之 Metavir system 分級為何？	127
Q11 為什麼 C 型肝炎全口服新藥治療的名額要分區、分期？依據是什麼？	127
Q12 如何知道名額使用情形？	128
Q13 名額未使用完之區域，後續如何分配？	128
Q14 若依規定條件，需治療之人數超出 8,000 人，未治療之病人何時可以接受治療？若最後有剩餘經費，是否放寬條件？	128
Q15 參與本計畫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醫師）資格及參與方式？	128
Q16 個案登錄用藥的收案規定？	128
Q17 個案取號注意事項？	129
Q18 處方後續治療需要注意的事項？	129
Q19 參加本計畫之個案是否可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129
Q20 何種情形應停止後續治療？	129

參考資料	頁數
Q21 結案應注意事項？	130
Q22 醫師不實登錄病患資料為病患取得使用藥物資格之處理原則？	130
Q23 若登錄後發現為登載資料錯誤，應如何處理？	130
Q24 醫事服務機構若發現病患有將藥物轉予他人使用之情形，應如何處理？	130
Q25 醫事服務機構對相關醫療費用申報之注意事項為何？	130
Q26 何種情形不予支付醫事服務機構個案已處方之全部藥費？	130
Q27 其他？	131
附錄 8	134
台灣消化系醫學會衛教專區	
C 型肝炎全口服抗病毒藥物治療 C 型肝炎線上教育課程	
非腸胃專科教育教育課程	134
如何申請加入及 C 肝治療 VPN 登錄操作	156



五、謝誌及編輯群介紹

本工具包係由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台灣社區醫院協會承辦之「112年度臺北市慢性病醫事機構量能提升」案辦理，為使院所端能方便、快速的掌握有關主管機關的執行規範與要點為目的著手，又考量院所的需求及運用，編製有「簡易版」、「詳細版(含附錄內容)」。

基於確保內容之正確性與可信度，工具包彙整引用有關主管機關公告發布的最新規定，邀集此領域專家與承辦單位籌組工具包編輯群，召開工具包編輯會議，並同步送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中央健康保署協助指導。

特此感謝編輯期間提供協助的有關單位—國民健康署及中央健康保險署，更特別感謝參與工具包編輯審訂的所有專家群們。

出版單位：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審訂專家：李祥和、陳志道、陳英仁、陳敏玲、陳璟函、曾家琳、葉蓮瑛
(依姓氏筆劃排序)

編輯小組：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林夢蕙簡任技正、陳衣螢技正、吳思慧股長、張琬娥技士、
李憶茹衛生稽查員

台灣社區醫院協會：

朱益宏理事長、王秀貞秘書長、李曉倩專員、申哲副秘書長、
周貝珊副秘書長、陳宣萱專員、鄭禮育專員、謝楷祥專員